

苏州天华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孙公司竞得江西省奉新县金子峰一宜丰县左家里矿区 陶瓷土（含锂）矿采矿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事项存在以下风险：

- 苏州天华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孙公司宜春盛源锂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宜春盛源”）通过本次拍卖获得金子峰一左家里陶瓷土（含锂）矿采矿权，还可能涉及取得符合监管部门要求的审批、核准或备案等手续，采矿权证是否能够以及何时取得均存在不确定性。
- 因法律法规、国家或地方的产业、环保、规划等相关政策原因，采矿权出让可能终（中）止而带来的损失。
- 公司将持续关注后续进展，并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谨慎作出投资决策。

一、交易概述

1、江西省奉新县金子峰一宜丰县左家里矿区陶瓷土（含锂）矿采矿权拍卖相关事项概述

为促进矿产资源勘查开采，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宜春市自然资源局组织江西省奉新县金子峰一宜丰县左家里矿区陶瓷土（含锂）矿采矿权（以下简称“金子峰一左家里陶瓷土（含锂）矿采矿权”）网上拍卖出让。金子峰一左家里陶瓷土（含锂）矿采矿权将在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自然资源网上

交易系统公开进行公开拍卖，拍卖交易时间为 2024 年 11 月 27 日 09 时 30 分起。宜春盛源拟参与本次金子峰—左家里陶瓷土（含锂）矿采矿权的拍卖。

2、2024 年 11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孙公司拟参与江西省奉新县金子峰—宜丰县左家里矿区陶瓷土（含锂）矿采矿权拍卖的议案》，同意孙公司宜春盛源参与金子峰—左家里陶瓷土（含锂）矿采矿权拍卖，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参与本次拍卖，按相关程序及法律法规办理拍卖相关手续、签署相关协议、文件及办理其他相关具体事宜。同时，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董事会权限内根据实际情况进行相关事项的具体操作。

3、2024 年 11 月 28 日，孙公司宜春盛源以 251,028 万元成功作为竞得入选人竞得江西省奉新县金子峰—宜丰县左家里矿区陶瓷土（含锂）矿采矿权，并于 2024 年 11 月 29 日签订了《采矿权出让成交确认书》。参与本次采矿权竞拍已经获得董事会审议通过，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竞拍无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次竞拍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采矿权基本情况

根据《江西省采矿权网上拍卖出让公告（赣自然资网交矿[2024]CA008号）》，本次宜春盛源拍得采矿权情况如下：

1、编号

CC2024007。

2、项目名称

江西省奉新县金子峰—宜丰县左家里矿区 陶瓷土（含锂）矿。

3、开采主矿种

陶瓷土（含锂）矿。

4、地理位置

拟出让矿区位于奉新县上富镇和宜丰县花桥乡境内，行政区划属宜春市奉新县上富镇和宜丰县花桥乡。

5、拐点范围坐标（2000 国家大地坐标系）

拟出让的江西省奉新县金子峰—宜丰县左家里矿区陶瓷土（含锂）矿采矿权出让范围分别由 9 个拐点圈定（2000 国家大地坐标系），各拐点坐标见表 1。

表 1 拟出让采矿权拐点坐标表

矿区范围拐点	2000 国家大地坐标系			
	X	Y	经度	纬度
1	3167427.209	592575.280	114.5648	28.3709
2	3167758.204	592925.277	114.5701	28.3720
3	3166995.900	593744.910	114.5731	28.3655
4	3167005.110	593779.080	114.5732	28.3655
5	3166235.673	593785.522	114.5732	28.3630
6	3166233.861	593559.829	114.5724	28.3630
7	3166257.670	593560.040	114.5724	28.3631
8	3167047.690	592880.030	114.5659	28.3657
9	3167047.639	592919.007	114.5700	28.3657

6、开采标高

+748——+325 米。

7、开采面积

0.843 平方千米。

8、资源储量情况

露采境界内（工业指标论证的最低开采标高+320 米以上）陶瓷土（含锂）矿矿石量 2.06257 亿吨，伴生 Li_2O 量 63.8769 万吨，平均品位 0.31%，伴生 Rb_2O 量 30.2888 万吨，平均品位 0.15%。全区（标高+220 米以上）共查明陶瓷土（含锂）矿矿石量 7.2231 亿吨，伴生 Li_2O 量 216.3331 万吨，平均品位 0.30%，伴生 Rb_2O 量 105.2803 万吨，平均品位 0.15%。

9、资源开发利用情况

900 万吨/年。

10、拟出让年限

22.9 年（不含基建期 1 年）。

11、开发管理要求

竞得人在开发利用中应按规定开展绿色矿山建设；按要求进行勘查开采信息填报公示。按要求编制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设立矿山生态修复基金账户，规范计提、使用基金，落实年度修复计划，履行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与土地复垦义务。

12、起始价

28 万元。

三、本次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作为领先的电池级氢氧化锂与电池级碳酸锂生产企业，一直积极布局上游优质锂资源，保障优质锂矿资源的战略储备，宜春盛源本次拍得金子峰—左家里陶瓷土（含锂）矿采矿权，将有助于公司增加锂矿资源的储备，有效保障公司锂矿资源供应，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

四、本次竞拍的后续安排

1、成交结果公示

成交结果将于《采矿权出让成交确认书》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通过自然资源部门户网站、宜春市自然资源局（或同级人民政府）门户网站、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自然资源网上交易系统公示 10 个工作日。

2、出让合同签订

成交结果公示期间无异议的，竞得人应在公示结束后 10 个工作日内与宜春市自然资源局签订《采矿权出让合同》。

3、采矿权出让收益缴纳

本次出让收益征收方式为按矿业权出让收益率形式征收，《采矿权出让合同》签订后，采矿权竞得人按照《财政部 自然资源部 税务总局关于印发〈矿业权出让收益征收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综(2023)10 号)等相关要求，一次性缴纳本次拍卖竞争确定的出让收益（成交价部分）；开采时，每年按照矿产品上年度销售收入的陶瓷土矿按原矿产品矿业权出让收益率 3.1%，逐年征收；伴生锂资源、伴生铷资源按选矿产品矿业权出让收益率 1.4%，逐年征收。（如矿业权出让收益率因相关政策调整，按新政策执行。）缴纳采矿权出让收益（采矿权出让收益=矿产品年度销售收入×矿业权出让收益率（陶瓷土矿按原矿产品矿业权出让收益率 3.1%，逐年征收；伴生锂资源、伴生铷资源按选矿产品矿业权出让收益率 1.4%，逐年征收。（如矿业权出让收益率因相关政策调整，按新政策执行。）））。

4、采矿权登记办理

竞得人按照《采矿权出让合同》约定缴纳矿业权出让收益后，持《采矿权出让合同》、采矿权出让收益缴款凭证及其他材料，按有关规定和要求办理采矿权登记。

五、风险提示

1、宜春盛源通过本次拍卖获得金子峰一左家里陶瓷土（含锂）矿采矿权，还可能涉及取得符合监管部门要求的审批、核准或备案等手续，采矿权证是否能够以及何时取得均存在不确定性。

2、因法律法规、国家或地方的产业、环保、规划等相关政策原因，采矿权出让可能终（中）止而带来的损失。

3、公司将持续关注后续进展，并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谨慎作出投资决策。

六、备查文件

- 1、《矿业权竞得入选人确认书》；
- 2、《采矿权出让成交确认书》。

特此公告。

苏州天华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2日